**云南省推进爱国卫生专项行动**

（2020年7月--2021年12月）

---开展“清垃圾、扫厕所、勤洗手、净餐馆、常消毒、管集市、众参与”爱国卫生系列专项行动，

---全面消除城乡裸露垃圾，消除城镇旱厕，完善公众洗手配套设施，改善餐饮服务环境卫生，大力推进公共场所常态化清洁消毒，彻底改变农贸市场“脏、乱、差”现状，引导全社会形成健康文明新风尚。

或：

（一）“清垃圾”，做到裸露垃圾全消除。

（二）“扫厕所”，做到公共厕所全达标。

（三）“勤洗手”，做到公共场所洗手设施全覆盖。

（四）“净餐馆”，做到餐饮服务环境卫生全改善行动。

（五）“常消毒”，做到公共场所清洁消毒全覆盖。

（六）“管集市”，做到农贸市场环境卫生全达标。

（七）“众参与”，推进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全民参与。

**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全参与**

---开展爱国卫生大扫除活动。

---树立“云南健康文明生活六条新风尚”

**1.社交距离。（后为具体内容，设计时可参考。宣传画中的文字可只用标题内容即可。下同）**鼓励娱乐、休闲、餐饮等公共场所采取限量、预约、错峰等方式，减少大范围人员聚集活动；各类公共场所设置明显标志，倡导公众保持1米以上的社交距离，进入医院、学校、公共交通工具等较为密闭的场所时佩戴口罩；公共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时必须佩戴口罩。

**2.勤于洗手。**督促公共场所、餐饮、学校、医院等场所设置洗手池，配备洗手液；广泛宣传“七步洗手法”，在节约用水的前提下勤洗手；倡导公众在咳嗽或打喷嚏后、照顾病人时、制备食品前后、饭前便后、处理动物或动物排泄物后、外出回家时用洗手液（肥皂）和流动水洗手。

**3.分餐公筷。**制定餐饮服务单位分餐制管理规范和使用公勺公筷的倡议书；政府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托幼机构和各级各类学校全面推行分餐制；鼓励饭店、餐馆提供分餐服务，在醒目位置设置“分餐分食，公筷公勺”宣传提示。

**4.革除陋习。**全面禁止非法交易野生动物，宣传野生动物保护法律法规。倡导健康文明饮食，革除滥食野生动物、生肉、草乌等陋习，少食腌肉腌菜等腌制食品，普及识别有毒野生菌知识，树立广大人民群众健康饮食新风尚。

**5.科学健身。**持续实施“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”。完善各级公共体育场地设施，建设“15分钟健身圈”，推进全省行政村以上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全覆盖。推动大、中小型公共体育设施向全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，引导企事业单位和符合开放条件的学校试点体育设施对外开放，督促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建立并落实“工间操”制度。学校坚持组织开展每天1小时以上校内体育活动。

**6.控烟限酒。**全省党政机关全部建成无烟党政机关，巩固全省无烟医疗卫生机构、无烟学校创建成果；促进公共场所、工作场所全面禁烟，政府机关公职人员、医务工作者和教师带头不在公共场所吸烟，为全社会做出表率；加强有害饮酒宣传教育，引导群众不饮酒、少饮酒、不酗酒，酒类经营商户不得向未成年人售酒。